

# 國立陽明大學醫學系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學評量委員會第一次會議

## 紀 錄

時間：102 年 12 月 25 日(三)下午 3:30

地點：醫學館三樓 303 室

主席：劉瑞玲副系主任

紀錄：劉美足

出席：王署君委員、兵岳忻委員、李芬瑤委員、林永煬委員、陳美瑜委員、楊盈盈委員、鄭瓊娟委員、賴明芸委員

請假：王鵬惠委員、李怡萱委員、邵國銓委員、郭英調委員、陳紀如委員、彭殿王委員、黃心苑委員、鄭子豪委員

列席：學生代表王昱珩同學、孫瑞璘同學

### 壹、報告事項

一、確認上次會議紀錄，紀錄如【附件一 p1-3】(略)。

1. 學生回饋化學原理授課內容仍然太難，請參考【附件二 p4-17】(略)。
2. 普通物理學學期中後內容太難，其中邱爾德教授上的很好。
3. 較差課程普通物理學與流行病學及較差教師處理結果，其中普通物理學已取消較差教師授課，回覆結果請參考【附件三 p18-21】(略)。
4. 目前評量加分狀況請參考【附件四 p22】(略)。

結 果：

1. 化學原理再觀察，而較差課程改善後持續追蹤學生回饋結果。
2. 關於網路評量系統仍建請校方新增分組功能，讓學生不必進入非該組授課老師的評量畫面，花時間點選”不評量”的選項。

二、上學期網路課程評量一至五年級共六十三門課程獲評量，必修五十一門，選修十二門。一至五年級共有 271 位同學上網填寫問卷，填寫人數占一至五年級全體學生四成，無較差課程，其中醫療資訊學已進步許多；而教學評量有五十一門課程受評量，381位老師獲得學生問卷的填寫，267 位同學上網填寫問卷，填答率四成。有 118 位老師獲選優良教師，其中 32 位老師獲得優良教師獎狀，5 位老師獲得琉璃獎座，無較差教師，相關資料請參考【附件五 p23-34】(略)。

三、上學期優良助教暨專案教學助理名單為解剖學科彭淑婷、蕭文銓、蕭校生、劉欣宜、藥理學科許馨文、陳宜靖、生化學科徐子涵、鄭閔魁、生科系呂瓊竹、藍月奴共 10 位。

四、2013 醫學生自評報告比較結果請參考【附件六 p35-37】(略)。

結果：

1. 建議學生設計題目，當同學填寫「不同意」及「非常不同意」應具體說明理由。例如：行政人員處理學生事務的態度，除了數字結果，應提供不滿意之單位，如此才能向各單位反應。
2. 另建議將「校方提供獎助學金」區分為獎學金及助學金兩類，以進一步了解學生的需求。

## 貳、討論事項

案由一：擬請修訂醫學系優良教師遴選辦法。

說明：因取消填答率 5% 之限制，擬修訂條文對照表如后：

序號	原條文	修正後
第二條	優良教師需符合以下二條件： 1. 問卷填答率需達 5% 以上。 2. 學生網路教學評量滿意度平均總和在 24 分(含)以上。	優良教師需符合以下三條件： <del>1. 問卷填答率需達 5% 以上。</del> 2. 學生網路教學評量滿意度平均總和在 24 分(含)以上。
第三條	優良教師獎勵方式： 1. 問卷填答率 5% 至 20%，頒發醫學系感謝狀。 2. 問卷填答率 20% 以上(含)，頒發醫學院獎狀。 3. 如連續三年獲得獎狀，改頒發琉璃獎座，但終身只能獲頒一次。 4. 表揚於琉璃獎座榮譽榜海報。 5. 獲得優良教師獎狀，得獲推薦為醫學系教學優良教師候選人。	優良教師獎勵方式： 1. 問卷填答率 <del>5% 至</del> 20% 以下，頒發醫學系感謝狀。 2. 問卷填答率 20% 以上(含)，頒發醫學院獎狀。 3. 如連續三年獲得獎狀，改頒發琉璃獎座，但終身只能獲頒一次。 4. 表揚於琉璃獎座榮譽榜海報。 5. 獲得優良教師獎狀，得獲推薦為醫學系教學優良教師候選人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修改後「醫學系優良教師遴選辦法」如附件，提醫學院教學評鑑委員會核備。

案由二：擬請討論 2014 年畢業生問卷題目是否需要修改。

說明：2010 至 2013 年畢業生問卷結果及 2013 年使用之問卷請參考【附件七 p38-44】(略)。

決議：延用 2013 年的問卷。

案由三：擬請討論國立陽明大學教學優良暨傑出教師遴選辦法之第四條「教學優良」獎遴選名額為各學院專任師資數之 3%。

說明：依據 TMAC 之建議應多多鼓勵及獎勵教學優良教師，擬建議校方提高教學優良教師名額至 5%，相關辦法請參考【附件八 p45-48】(略)。

決議：建議校方提高教學優良教師名額至 5%。

案由四：擬請推薦教學優良教師名單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學優良教師遴選辦法第三條，本系可推薦名額為本系專任師資數之百分之三，不足 1 名者以 1 名計，超過 1 名者，小數部份四捨五入。本系共有 98 位老師，故可推薦 3 位候選人。

二、遴選公式  $S1=A1 \times D/30+B \times C$ ，A1：平均授課時數(僅列入開授於本系之時數(包括彈性調整授課時數))，D：獲獎平均總和，B：獲獎授課時數之權重，C：獲獎修課人數之權重。

三、初選名單請參考【附件九 p49-52】(略)。

決議：依據遴選公式，共推薦三名老師，為黃志賢、楊令瑀及楊秀儀老師，兩位後補名單，依序為凌憬峰及傅毓秀老師。

參、臨時動議(無)

肆、散會(下午 4:50)

## 國立陽明大學醫學院醫學系優良教師遴選辦法

(經 99.5.11 九十八學年度第二學期醫學系教學評鑑委員會議通過)  
(經 100.4.20 九十九學年度第二學期醫學院教學評鑑委員會議通過)  
(經 101.8.17 一〇〇學年度第一學期醫學院教學評鑑委員會議通過)  
(經 102.1.16 一〇一學年度第一學期醫學系教學評量委員會議通過)  
(經 102.12.25 一〇二學年度第一學期醫學系教學評量委員會議通過)

第一條 本系為鼓勵教學優良教師，肯定其在教學上的努力與貢獻，特訂定本辦法。

第二條 優良教師需符合以下條件：

學生網路教學評量滿意度平均總和在 24 分(含)以上。

第三條 優良教師獎勵方式：

1. 問卷填答率 20% 以下，頒發醫學系感謝狀。
2. 問卷填答率 20% 以上(含)，頒發醫學院獎狀。
3. 如連續三年獲得獎狀，改頒發琉璃獎座，但終身只能獲頒一次。
4. 表揚於琉璃獎座榮譽榜海報。
5. 獲得優良教師獎狀，得獲推薦為醫學系教學優良教師候選人。

第四條 本辦法經醫學系教學評量委員會通過，報醫學院教學評鑑委員會核備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